

NOONSTORY

正午

我的 黎明 骊歌

特写 - 李志：如果没有看着我

访谈 - 金宇澄：金老师吃了五支香烟

个人史 - 郭川：海上 138 天

个人史 - 黄觉：我的黎明骊歌

随笔 - 在棚户区

长故事 - 火星招待所



MAY
2017

—
4

NOONSTORY

正午

我的 黎明 骊歌

特写 — 李志：如果没有人看着我

访谈 — 金宇澄：金老师吃了五支香烟

个人史 — 郭川：海上 138 天

个人史 — 黄觉：我的黎明骊歌

随笔 — 在棚户区

长故事 — 在火星招待所

台海出版社

NO
ON

正午故事
NoonStory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正午 . 4, 我的黎明骊歌 / 正午故事著. —北京 : 台海出版社, 2017.5

ISBN 978-7-5168-1386-7

I . ①正… II . ①正… III . ①中国文学—当代文学—作品综合集

IV . ①I21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71885 号

正午 . 4, 我的黎明骊歌

著 者：正午故事

责任编辑：刘 峰 策划编辑：罗丹妮 张旖旎

装帧设计：苗 倩 内文制作：陈基胜

责任印制：蔡 旭

出版发行：台海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景山东街 20 号，邮政编码：100009

电 话：010-64041652（发行、邮购）

传 真：010-84045799（总编室）

网 址：www.taimeng.org.cn/thcbs/default.htm

E-mail：thcbs@126.com

经 销：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1168mm×850mm 1/32

字 数：200 千字 印 张：8.25

版 次：2017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201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68-1386-7

定 价：39.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一个执拗的低音

《正午》创办的时候，媒体正四处唱着哀歌。在政治、资本的意志下，纸媒关闭、紧缩，新媒体看似时髦却总是焦虑于盈利模式，媒体人纷纷转型，更常见的词是，创业。频繁变动的年代，人们已经习惯了一种临时状态：走一步，看一步。如今这种状态更为焦灼。在这样的氛围中，《正午》存活下来，并赢得好评，实在很难说清多大程度上是读者厌倦了喧哗，因此辨认出了一个“执拗的低音”？

创办《正午》的几个编辑、记者，之所以留在媒体的逆流，除了别无所长，还因为我们都是迷于非虚构叙事这门技艺——在现实生活、作者和读者之间，制造出一个文字的场，三者互相牵引，紧张又优美。这一制造的过程，从发现选题、采访、研究、写作、编辑到面对读者，现实感和创造性融为一体，很有挑战，也很有乐趣。

由此产生的文体，我们简单地称为非虚构，而不再缠绕于此前的纷繁命名，纪实、特稿，等等。这意味着，只要没有事

实层面的虚构，只要是好的写作，不拘任何形式。说到底，最重要的是你为读者讲述了什么，是否言之有物，又是否寻找到了合适的形式。而情书、墓志铭、学术散文、一次谈话、一段口述，都可能是充满理解力、感受力，在宽广层面的非虚构写作。

这种命名也解放了媒体逐渐建立起来的选题等级：官员、商人和热点优先，成功者的故事优先。有时，我们会捡起其他媒体弃而不用的选题，它们或者是普通人的故事，“不够重要”，或者是“不像新闻”。尽管这是我们可以感知的现实，尽管作者对题材充满感情，但是因为不“主流”，就有不被讲述、进而被遗忘的危险。历史的书写，从来如此。

德国作家君特·格拉斯曾经讲述自己为什么写作，一个重要的原因是，母亲的表弟曾经顽强地抵抗纳粹突击队，坚持到最后一刻，失败后，他和其他抵抗的民众“在行刑队面前消失了”，他的名字再也没有人提起，成了一个不存在的人。格拉斯决心让他活在自己的写作里，在他作品的碎片中，到处长眠着母亲心爱的表弟。

世界仍然生活在故事当中，以遗忘、抹灭大多数故事为代价。今天中国最主要的故事，是马云的故事（以及千千万万个变种）。为了抵御这种单一，我们应该学习讲故事。长久地凝视现实，让被遗忘的复活，赋予普通人尊严，以配得上丰富、变幻的中国。

本书所收录的，就是这些尝试的例证。

《正午》郭玉洁

目录

| | | |
|-----|--------------------------------|-------------------|
| 特写 | 李志：如果没有看着我 盲女毒枭 北京的雨燕飞走了 | 003 025 042 |
| 随笔 | 在棚户区 乡村命案 我的逃霾故事 | 059 082 106 |
| 视觉 | 鬼市 | 119 |
| 访谈 | 金宇澄 金老师吃了五支香烟 | 123 |
| 个人史 | 郭川：海上 138 天 | 151 |

| | |
|------------|-----|
| 翟永明谈文脉 | 169 |
| 向京：抽向人性的皮鞭 | 179 |
| 黄觉：我的黎明骊歌 | 186 |
| | |
| 长故事 | |
| 火星招待所 | 197 |
| 老邬想建一座油坊 | 233 |

特写

唯一能够了解的道路是创造一个自己的世界。

——史蒂文斯

李志：如果没有看着我

文_叶三

一

李志的身材不高，圆脸上五官分布得平和。2016年，他发胖了，脑袋、手腕、臂膀和腰腹都往浑圆形发展。所幸，并非人到中年那种疯狂的膨胀，而是带点锋芒尽藏的松懈劲儿，好像第二泡的茶叶，正在开水里舒展。这使他看上去颇为和善，像个业务一般的程序员，或者脾气不错的公务员，也像个工程师，还有点像个生意人。总之，如果纯从外表判断，李志什么都像，就是不像个歌手。

2016年6月22日下午2点半，南京太阳宫演艺广场地下一层的欧拉艺术空间，年轻的服务生和志愿者穿着欧拉Live house的T恤穿梭往来。在过去的一年中，从设计、施工、装修到试运营，李志一直在为欧拉忙活。

这一天的凌晨3点，李志从机场接到来演出的歌手老狼，送到酒店，回家睡了几个小时，又赶来欧拉。下车进场前，他

在车上呆坐了30分钟，享受难得的独处时光。5个小时后，欧拉的第一场开业演出即将开始，500张门票早已销售一空，然而李志面临着严峻的问题：空调坏了。

盛夏的南京潮热难忍，李志把脑门前的头发扎了个辫子竖在头顶，像个忘了剃额发的月代头武士。好几个服务员也是这个造型，让这个团队有了迎战的气势。

武士造型的李志正在拖地。李志拖地像他小时候插秧，从酒吧区的这一头横平竖直写到另一头，收住。水泥地散发出新鲜的潮气，上升到半空成为热雾。坏消息传来，今晚空调修复无望。李志没露出着急的样子，他利落地将拖把收好，安排员工去搬大风扇和冰块。踏过一尘不染的地面，李志脚上还是那双球鞋，一个多月前北京的“降噪”专场，在一片“逼哥牛逼”的叫喊声里，他曾脱下这双鞋，盘腿坐在椅子上，抱着吉他唱“妈妈，我会在夏天开放吗？”（《这个世界会好吗》）

李志踱到舞台前，听老狼和乐队调音，同时掏出手机打开微博，为坏空调向观众道歉。和着汗，他的T恤贴在身上，勾勒出肚腩。台上的老狼在唱：“这冬季的校园，有漂亮的女生，白发的先生……”老狼大李志10岁，李志说他是自己的“良师益友”。

十几年前，还在家乡时，李志对大学校园的想象来自老狼。

1978年，李志生于江苏省金坛县。小时候，每年的这个时候是插秧的季节，地犁一遍，人们捆着秧苗弯着腰从田的一边插，对齐插满一行，再后退。李志插过秧，干过所有的农活。小学一年级暑假，爸爸带他去了趟上海，住在爸爸打工的工棚里。开学后，他给同学们讲上海有多大，火车是什么样子，电

梯又是什么样子，没人见过，没人相信他。那时候李志的理想是“长大了不种地”，就像他奶奶说的：“想不想以后穿皮鞋？那就得好好念书。”虽然也没人知道念书能念出什么来。

1995年，李志买了第一把吉他和《刘天礼吉他教程》。上高中之前他觉得自己是个天才。后来上了高中，他意识到自己很一般。“现在也是这样一个局面”，直到今日，他还是这观点，“我不是多聪明，只不过我的同行太懒了”。1997年，李志高考，村里没人懂志愿怎么报，他随便填了一个，考入南京的东南大学自动控制系。

那一年的南京，长江上只有一座桥，每天的交通都是堵。东南大学的浦口校区在长江北面，很新，最粗的树还没有李志的胳膊粗，像个漂亮的工厂，完全没有老狼歌唱的浪漫。

第二年冬天，李志摔得粉碎的吉他挂在桃园6舍230门口，被检查卫生的阿姨当垃圾收了走。在《98年周围的浦口的那些弹琴往事》一文中，李志说自己是“一个19岁的愤青，一个内心极度自卑又极度安静的愤青”。如文艺青年的标准出厂设置，他听Nirvana、Dire Straits、Pink Floyd……谈恋爱，弹琴，大规模读书，喝酒抽烟，忧伤。

大二快结束的夏天，一个极为炎热的中午，李志在校园里奔走，到各个部门盖章，办理退学手续。系主任告诉他，在学校工作这么多年，都是人家求爷爷告奶奶找关系想把子女安排进来，“你是第一个自己要退学的，不可思议”。最后一个章在校长办公室，一幢苏联式建筑中。层高，空旷，午休的人们趴在桌子上。寂静里，一个工作人员拿着钢印，“砰”，当头砸下来，整个房子震了一下。“疯狂不见了，恐惧出现了。”（崔健《缓冲》）

烈日照着学校的大门。李志迈出第一步，慌了。该往左还是往右？他觉得自己像个刚放出来的劳改犯。

退学是因为年轻气盛，无法忍受学校和老师，李志在多年后总结。那之后的几年，李志靠同学救济生活，他们在学校旁边的村子里合租了一间房，房租 80 元一个月，后来涨到 120。房子十几平方米，一床一桌，大小便要去公共厕所。

2004 年夏天，李志去银川找大学同学玩，看出租车司机罢工，顺便看“贺兰山摇滚之路”音乐节。看完唐朝和崔健，他们又去了西夏王陵。

戈壁滩无垠，盛夏阳光下，李志走了很长的路，然后呆住了。延绵的贺兰山下一个土丘，一代枭雄李元昊埋在这里，孤零零，少人问津。“他建立过自己的国家，有自己的文字、自己的军队，西夏王，那么大一个国王，到最后就剩个土丘。现在的年轻人里，有几个知道李元昊是谁啊？”他又想，如果有一天死了，“我能留下什么？什么都没有。”李志在王陵前拍了张照片，白 T 恤蓝牛仔裤，背把吉他，表情悲壮。

从宁夏回到南京，李志找朋友帮忙，从手上大量以前的歌中随便挑了几个，录制成小样。“如果有一天我死了，知道这个人曾经还写过东西。是个存在过的证明。”他说。第一张专辑花了 5000 块，录了一个月，李志自己弹吉他和一点键盘，唱，没有乐手，其他声部都是电脑做的。录完，刻成 200 张光盘，找朋友设计封面，打印裁剪了，自己装盒，放到卖打口碟的小店里卖。为卖，他还和朋友们吵了一架。大家说付出这么多劳动卖卖吧，他说，太屎了，没法听啊，都不想署名。最后折中，李志署名 BB，成为“逼哥”和“李逼”的由来。这第一张专辑，

后来被命名为《被禁忌的游戏》。

2005年，李志录制了第二张小样《梵高先生》，花了2万块。第三张专辑《这个世界会好吗》2006年11月18日在南京首发，共800张，定价48元，除了CD，还包括一本册子，一张海报，一个笔记本，一本收录了李志6万字杂文和诗歌的小集子*About B&B*。他把这张唱片称为工艺品，在唱片介绍里写：“对这个价位的确定花了很长时间，实际上是花了很长时间在计算我的成本……如果你觉得花了这个钱不值得，那么我也没有办法，我只能说很遗憾。”

《这个世界会好吗》的首发演出卖出去118张票，气氛热烈。但是这一切都没有给李志赚到钱。2007年，他找了个SP技术工程的工作，去成都朝九晚五地上起了班。

李志去成都的目的很清楚，从南京这个所谓的圈子里脱离开，赚钱还债。那个工作包住，他吃得很简单，也不怎么社交，两年存了20万元。离开成都时李志翻手机，除了同事之外，就多了四五个电话号码。

2008年底到2009年初，李志自己做了一个小型巡演，起名“单刀赴会”。每到周五，他一个人一把琴出去演出，周一飞回来上班，共演了15场。2009年秋“动物凶猛”巡演，70天他跑了35个城市。两轮巡演都是为了存钱，他打算辞职回南京，再录专辑。

2009年10月，《我爱南京》发行，成本30万。李志自己认为，这是他的第一张正式个人专辑——标志着他脱离了合成器和简单编曲。在这张专辑中，李志翻唱了歌手张玮玮的名曲《米店》，录音前他给张玮玮发去正式的授权合同。张玮玮拿到

合同觉得挺新鲜，琢磨了一会儿，他在款项一栏填了个“10元”，给李志寄了回去。

《我爱南京》中的《结婚》由李志与万晓利和老狼合唱。从万晓利那里要来电话号码，李志给老狼打了个电话，老狼说“好啊”。同年10月16日，万晓利和老狼担任李志“我爱南京”演唱会的嘉宾。

在李志看来，“我爱南京”专场是他的转折点——标志着他脱离了酒吧的声场和硬件。这场演出在剧场举行，音响设备从上海租来，成本8万，演完算账，一共亏了4万。李志给了老狼和万晓利每人1000元的演出费。“说起来丢人，不给钱还好，演完狼师傅还买了我10张唱片，120一张，他还亏200。”李志笑了，眼镜后面的眼睛眯成一线，露出一口常年烟熏的、不太整齐的牙。

老狼形容他和李志是“惺惺相惜”。坏空调并没过于影响欧拉的首场开业演出，端着啤酒的听众挤满了演出厅，气氛和气温一样热烈。晚上10点半，李志像一名张罗了一晚上的饭馆掌柜，把毛巾搭在肩上，搓搓手，松口气，在全场“逼哥！逼哥！”的呼唤里登台，与满身大汗的老狼勾肩搭背，合唱了收场曲。而欧拉外面的南京，一场雨已经下过又停了，夜空如拖过的水泥地一般干净。

二

开业第三天，欧拉的空调终于修好了。

问题出在管道里。一名工人顺着木梯子爬到管道里疏通，

下面放着大铁桶接水，李志扶着梯子，警惕地站着。随着一声欢呼，清爽的凉风冲出来，迅速占据了欧拉。李志笑嘻嘻地收起梯子搬回演员休息室，管道里的工人探出头来大喊：“哥，哥！我还没下来哪！”

演出歌手张玮玮看到拖地的李志，马上赞赏。“这是董事长的做法。逼仔真需要拖地吗？这是给员工作榜样。”张玮玮背着手风琴盒进了休息室，又夸：“终于有带卫生间的休息室了！不用在厕所里跟粉丝合影了。”

跟张玮玮等民谣歌手一样，李志不太清楚他们是怎么红起来的。他只记得迷笛音乐节从2007年开始专门设立了民谣舞台，之后，演出市场开始慢慢好起来，民谣火了。

李志开始有了广泛传播的“金曲”、集体大合唱的专场演出和大批粉丝。他作品中饱含颓废和迷惘的青春气息在文艺青年中引起了广泛的共鸣。但李志判定自己的音乐天分为“中下”，除了时代，他将自己的走红归于勤奋和运气。当年，陡然面对大量无原则的吹捧，他愤慨：“你们都是聋子瞎子吗？都疯了吗？你们没有耳朵吗？”那段时间他认为所有表扬他的人都心怀叵测。“你是在说谎，你是想跟我上床。”——他说自己那时候瘦，还有点帅。临近30岁的一段时光里，他崩溃了无数次，自己跟自己较劲，换电话号码，在豆瓣上跟人家打嘴炮，骂人，吵架。

李志聪明，经历过理工科的思维训练，逻辑缜密，反应快，措辞不忌生冷，特别适合网络吵架。微博开通后，“逼哥撕逼”几乎成了每季更新的剧集。他骂同行“缺乏对工作的尊重和敬畏”；也骂歌迷，“其实中国的民众音乐欣赏层次低也挺可爱的”。

他讨厌歌迷的愚蠢，更讨厌迎合歌迷的歌手。“歌迷全在意淫一个偶像，一旦发现有一个小动机跟意淫的不一样，立马把你抛弃，这也是我为什么反对好妹妹他们那套。”他说，“你应该聪明一点，想办法去把他们的层次提高，而不是利用他们。”

豆瓣的秘密小组“我们代表月亮消灭居心不良的乐手”有个帖子，作者“十三月的果儿”以自述口吻连载她与诸多民谣乐手的风流账，当时火爆非常。李志看到，认为是编的，“那文笔什么玩意，吹什么吹”。30岁生日过完，李志以第一人称开了帖，悉数记录他与女性ABCDE……的往事，名为《李志自传》。

这篇曾名噪一时的“自传”至今仍可在网上寻到，标题后挂个括号：“口味重，有洁癖者慎重”。时隔多年，李志有点后悔，“因为给别人带来一些麻烦”。对于自己，他无所谓：“一直到现在我都觉得，人应该是个正直的人，有缺点有优点，你可以去努力改缺点，但是不能为了塑造一个所谓的形象去说谎、去否认——我们不是那么牛逼、那么干净的。”

李志表述着严肃的观点，南方口音略微咬字不清，但语速很快。他很喜欢用反问句。“是不是呢？”话说完，他歪过头，笑得和气里有狡黠，像演示完一道难题的解法，将粉笔头随手一扔，一脸等着你出错但又不希望你出错的表情。

现实中，李志生气的最高表现是不说话，走人。在38年的人生中，面对面地跟人吵架，他只有两次。“一次在2001年，一次在2012年。”他的得罪人全是在网上。张玮玮教过李志一个办法：特别生气的时候用手机或电脑写下来骂，自己看两遍，然后把它删掉。